

证券代码：600569

证券简称：安阳钢铁

公告编号：2016-024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 年 9 月 2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钢会展中心第二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39,757,7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1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李涛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会前与会董事推举董事李存牢担任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主持人。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7 人，一名董事因公未能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经理和副经理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李利剑	1,439,704,802	99.9963	是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需要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团结、姚方方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

有关规定。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22 日